



从年谱看鲁迅先生奋进的人生

许培良

鲁迅先生是我国著名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教育家、民主战士，新文化运动的重要参与者，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其代表作有：小说集《呐喊》《彷徨》《野草》等，散文集《朝花夕拾》，散文诗集《野草》等。鲁迅先生以笔代戈，奋笔疾书，战斗一生，被誉为“民族魂”，毛泽东曾评价：“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从鲁迅先生的年谱中纵观他的一生，我认为归纳起来可以用“奋进的人生”来加以概括。

1892年，鲁迅入三味书屋跟随绍兴城中“极方正，质朴，博学的人”寿镜吾先生学习。他少有大志，勤奋好学，曾在书桌上用小刀刻下“早”字鞭策自己。

1896年，父亲去世，家境益艰，鲁迅开始写日记。

1898年，鲁迅怀揣着慈母多方设法筹措的8块银元，离开家乡进了南京水师学堂，后来又改入南京路矿学堂。这两所学校都是洋务派为了富国强兵而兴办的，其中开设了数学、物理、化学等传授自然科学知识的课程。期间，鲁迅阅读了外国文学和社会科学方面的著作，开拓了视野。特别是复夏翻译的英国人赫胥黎著的《天演论》，更给予鲁迅以深刻的影响。

1902年，鲁迅为冲破封建束缚，追求新知识，毅然前往日本留学，至东京弘文学院就读。起初在这儿补习日语，两年后进入仙台医学专科学校，选择医学意在救治像他父亲那样被庸医所害的病人，从而改善当时被讥为“东亚病夫”的中国人的健康状况。

在仙台学医时，鲁迅在课间播放的“日俄战争教育片”中看到日俄战争期间给俄国做侦探的中国人被日本军捕获要枪毙了，围观的国人竟然拍掌欢呼“万岁”这深深地刺痛了他的心，使他觉得从医只能救治

人的肉体，而拯救一个民族必须从拯救人们的精神。于是弃医从文，决心用笔杆子作为思想的利器，唤起人们的爱国意识与热情。

1909年8月，鲁迅回国，在浙江两级师范学堂任教员，两年后出任绍兴师范学校校长。鲁迅先生学识渊博，治学严谨，工作热情高，声誉颇好，于1912年前往北京，在教育部任职。

1918年，鲁迅在《新青年》杂志发表了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用现代体式创作的白话短篇小说《狂人日记》，小说通过被迫害者“狂人”以及“狂人”的自述式描写，揭示了封建礼教“吃人”的本质，表现了对封建礼教为主体内涵的中国传统封建文化的反抗，这也是鲁迅先生最成功的作品之一。《狂人日记》发表后，犹如一声春天的惊雷，震撼着中国大地，鲁迅先生的影响力也愈来愈大。两年后，鲁迅兼任北京大学及北京高等师范学校讲师。

1923年8月，小说集《呐喊》出版，同年12月《中国小说史略》上册出版，并于次年出版了《中国小说史略》下卷。1924年7月赴西安讲《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11月《语丝》周刊出版，鲁迅先生在首期发表《论雷峰塔的倒掉》，自此鲁迅成为《语丝》作家群的主将之一。

应该说，杂文是鲁迅先生创作的主体之一，他的杂文富有深刻的思想性、强烈的战斗性和卓越的艺术性。鲁迅先生以语言犀利的杂文，以愤激的呐喊，唤醒了沉睡在迷茫中的人们，激励人们勇敢地站出来，破除一些恶，让真善美的光辉永驻人间。1925年，鲁迅出版了杂文集《热风》，反映了他主张深刻批判社会，唤起人们去改革社会的强烈愿望。

1926年3月，“三·一八惨案”发生。4月，鲁迅作

《死地》《纪念刘和珍君》等抨击段祺瑞政府屠杀学生的罪行，遭追捕，避难于山本医院。避难期间笔耕不辍。8月，《彷徨》出版，赴厦门大学任国文系教授。12月辞职。《彷徨》这部小说集，贯穿着鲁迅对生活在封建势力重压下的农民及知识分子“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关怀。

1927年1月，鲁迅赴中山大学任教，不久后辞职前往上海。这一年，他出版了散文集《野草》。可以说，《野草》承载着鲁迅先生生命中全部的哲学思想，具有韧性的战斗、反抗绝望的特质，是贫弱中国文艺园地中的一朵奇葩，散发出了难以破解而又可以永远引人沉思的艺术魅力。

战士的精神在于永远冲锋向前，只要人不倒，笔就永远站立着。1928年，鲁迅出版了《而已集》，这是一部杂文集，记录了“时代的眉目”，表现了一种进取和大无畏的精神，也再现了作者执着探索、苦心构思、大胆创造的精神世界。四年后，鲁迅先生出版了《三闲集》《二心集》。这期间，鲁迅先生在北京师范大学等学校发表演讲，继续传播自己的思想与主张。

1933年，鲁迅出版了《伪自由书》，次年出版了《南腔北调集》《准风月谈》；1935年编辑瞿秋白遗作《海上述林》上卷；次年，编辑瞿秋白遗作《海上述林》下卷；这一年还参加了全国第二回木刻流动展览会。1936年10月19日上午，鲁迅在上海因病逝世，中国乃至世界的文坛中一颗巨星陨落了。

诚如鲁迅先生在《纪念刘和珍君》一文中所写：“真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纵观鲁迅先生的一生，是韧性战斗的一生，是奋然前行的一生，他的巨著与精神已化作中华民族昂然向上的不竭动力之源。

大家风采

惊蛰是个动词

王南海

如果你来描述春天到来的景象，也许你会引用很多华美的古诗来表达。诸如“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或是“春风又绿江南岸，明月何时照我还？”亦或是“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其实我认为用“惊蛰”来描述就够了。

在我看来，惊蛰不仅仅是二十四节气之一，更是一个类似于“轰隆隆”的象声词，可是象声词还不准确，它应该是个动词。

惊蛰中的“惊”意味着惊醒，而“蛰”则表示动物蛰伏地下冬眠。惊蛰时春雷炸响，冬眠的动物、植物都因“轰隆隆”的声音从睡梦中惊醒。小动物们伸伸懒腰，好奇地从洞口向外张望，“啊？一觉醒来已经春暖花开啦。”而那些种下的种子，都努力地开始萌发。它们喊着：“我要发芽，我要发芽。”于是自然万物都运动起来。它们争先恐后地拱出地面。于是它们听到了农家的新犁声，看到了青翠柳如烟，听到了燕子轻鸣、水流花开的声音。而惊蛰就是这一切诗画写意的精髓。

古人用两个字就说明了所有春天的变化。

惊蛰时气温回升，冰雪融化，春天的脚步走得一日比一日紧凑，仿佛春姑娘是急着赶路一般，轻盈地拂袖，就点化了春暖花开，点得鸭子在水面上摇摆，点得桃花一朵朵绽放。惊蛰一到，春天的景象就如画卷般铺陈。

人们习惯将惊蛰分为三候。“一候”时桃花初绽，即使在遥远的林芝，伴着雪山，桃花也次第开放。雪山圣洁，桃花点点，一团团一簇簇，仿佛是天上降下来的粉色云朵，大地有了无比鲜艳的色彩。“二候”时人们听到了越来越多的鸟声，鸟儿开心地告诉人们：“惊蛰后春雷更浓了。”而“三候”时世界已经春意盎然。

对于农耕文明而言，惊蛰是个非常重要的节日。人们开始扛起农具，走向田野，开始了新的耕作。在北方，小麦返青生长，到处是满眼的翠绿；而南方的油菜花像是金色的鸟儿，开始渲染田野。

二十四节气浸透着华夏文明的智慧。惊蛰是春天中最美丽的画卷。惊蛰是个动词，催生了春暖花开……

山石可亲

马亚伟

诗源于生活，汤离不开火炖。火生于木，木生于毫末。参天之大木倒下后，其形态更是气象万千：或沉默为煤，或升腾为气，或演变为一切可以想象或无法想象的事物。

诗情于人，蛰伏在情感深处。一如树木美丽的年轮，只要树木不倒下，就会岁岁年年、年年岁岁在思维世界衍生延续。

无以言表的时候，以诗炖汤，慢慢的，炖出提炼后的灵魂美味。所有美好到极致的东西，在我们贫乏的语言、逼仄的语言不能淋漓尽致地表达的时候，最适宜以诗的意象取而代之。尘世之间，值得我们怀想的快乐和美好，有着诗一样的朦胧美丽，也有着诗一样的纯粹清明。

纷繁的今天，忙碌的今天，人潮中搏浪的今天，我们需要强化的，不是人情的寡淡，而是必不可少的幸福感；我们需要细品慢咽的，不是缘于生活的骨头，而是以诗歌炖出的诗性的汁液，不仅润胃入心，而且提神养人。

生活给了我们一些生存的缝隙，当这些诗一般的汁液流过这些缝隙的时候，我们的心灵得到了滋养和抚慰，我们因此能看到的，是一些原木般，活着可以欣赏、枯朽后可以燃烧的美丽，这些美丽依然一刻不停地徜徉于我们的生活中。生活的缝隙，释放出人类和万物的秘密，让复杂的变得简单，让躁狂的变得纯粹。让一个人，哪怕是一个忧心如焚的人，也能回归至简、恪守初心，珍视最感性的情绪，最烂漫的想象，最简单的快乐。

四季里的阳光之焰，光阴之火，以及源源不绝的梦境，诗化着我们的生活，熬煮着我们的激情。我们喝着智慧的琼浆，让活力在体内纵情流淌。

以诗炖汤，炖煮着红枣的红，白莲的白，桂圆的圆，百合的香，炖煮着爱心情意，五谷杂粮。以诗炖汤，让我想起了一个女厨，缩一头发，脑后斜斜地插根筷子。她一边表演着超群的厨艺，一边不紧不慢地炖着一锅汤，时不时舀一勺尝尝，一脸从容，一脸温柔，一身娇美。她的情态，就像精心构架，并经过妙笔点染的诗章。

诗，在岁月长廊中生长，以岁月之诗熬煮的浓汤，凝聚着生活和生命的精华，总是那样香气氤氲，诗意弥漫，温厚宜人。一炖一煮之间，赶走了失眠，赶走了气虚，赶走了健忘，提升了营养。以诗炖汤，漂亮而沉静，温婉而曼妙。以诗炖汤，以思煮汤，火候加时间，熬出的，何尝不是生活的美满幸福，绵厚悠长？



插画范薇

行走在山间，我经常观察那些形态各异的山石。它们或平整光滑，或参差奇特；或傲然独立，或散乱堆积；或身处悬崖，或隐于脚下。在很多人眼里，它们有共同的特点：坚硬冷峻，毫无表情，冷漠乏味。所谓“铁石心肠”“坚如磐石”，山石仿佛自带冰冷顽固的气质，恐怕很少有人留意它们，更别谈亲近它们了。

可是，我却觉得山石是可亲的。我是从年龄的角度来看一块山石的：你瞧，这样一块普普通通的山石，恐怕也有几千上万岁了吧？时间无涯，岁月漫漫，它们在长长的时光里，以始终如一的姿态，冷眼看世间的一切变迁。

有时候觉得时间真是有点可怕，人在苍凉的时光里从生到死，庄稼草木在无情的时光里代代更替。整个世界都在时光的流逝中悄然变化，沧海可能变成桑田，森林可能变成荒漠。可是，山石一直是比较稳固的状态。如果不是造山运动、火山喷发之类的地球本身的巨变，一座山很难被改变，很多山石可以千年万载保持恒定的状态。

所以，我眼中的山石是穿越了漫长时光的神奇存在。它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静默在一隅，默默忍受着枯燥而单调的日子，为冰冷的岁月注入了温度和情感。多少时光在山石的眼底掠过，多少人是山石面前的匆匆过客，多少庄稼草木在山石的冷峻中经历兴衰更替。山石虽然没有温度和活力，但它们见证了无数生命的出生与衰亡，所以它们也带了时光的温度和岁月的情感，是可亲可爱的。

山石是时光两岸的智者，旁观着岁月滔滔，旁观着生命匆匆。任凭世间风雨沧桑，山石始终保持着我自岿然不动的坚定和顽强。

我喜欢观察那些表面比较光滑的山石。在我眼里，那样的山石像一部时间之书，记载着漫长岁月里的每一次风雨，每一次霜寒。它们的棱角被时光磨去了，颇有些温润的味道。它们的纹路中，藏着千万年以来的时间密码。任何东西经过时光之手的抚摸，都会变得温润和通

透。山石随处可见，并无光彩，但有的山石别具风貌，堪比光彩熠熠的美玉。人们都钟情美玉，赋予它们不同寻常的价值，却很少有人觉得一块山石有什么价值。《红楼梦》里，宝玉的前世是女娲补天剩下的一块顽石。一块石头有了故事，才有了价值。

我知道有位擅长石头绘画的画家，他经常在山间寻找有可塑性的石头，然后在上面画画。他根据石头本来的形状和纹理，创作出栩栩如生的图画。那些画，有人物、动物、花草、日月、星辰。山石之所以了不起，就是因为它包容世间万物。一切都可以变化，兴衰更替也好，周而复始也好，所有的事物都有规律可循，而山石保持着始终如一的冷峻，诠释了亘古永恒的含义。

说回在石头上画画的画家，他的妙手塑造了永恒的艺术，有人说他“点石成金”。其实，石可以永恒，而金不能。金被人搞得太过庸俗和市侩，哪里比得上石的品格？与其说画家点石成金，不如说他赋予了山石以温度和灵性。

时光无语，山石可亲。在山中行走的时候，发现一块喜欢的石头，我俯身捡起来仔细端详一番，与它对视的时候，感觉它在我讲述一个漫长的故事，于是我把它带回家，放到书房里。

阳光照进窗子，书香芬芳中，这块石头仿佛有了别样的光彩。